

常环津建〔2025〕3号

常德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湖南省浩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0吨坛子菜、2000吨预制菜加工
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省浩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年产10000吨坛子菜、2000吨预制菜加工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附件收悉，公示期间无反对意见，根据环评报告表结论和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投资8000万元，在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津市大道130号拟建设“年产10000吨特色坛子菜、2000吨预制菜加工改造项目”。项目占地面积69169.90平方米，建筑面积49959.18平方米。建设内容：对已有生产厂房进行改建、新建综合楼、科研楼、培训楼、仓库、污水处理站及其他配套设施。本项目建成后停止现有年产1000吨腌菜建设项目的生产。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津市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布局调整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相关要求，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

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原则上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内容建设。

二、项目在设计、建设、运营过程中须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严格“三同时”制度，着重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1、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废水经收集后排入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集水池+微滤机+隔油池+调节池+气浮机+厌氧流化床+缺氧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去磷池+清水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项目外排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并满足津市工业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项目按照国家标准建设规范化排污口及设置标识牌。

2、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生产车间的通风换气，减少异味产生。炒制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采取封闭，废气经负压收集后通过水喷淋+碱液喷淋处理后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通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有效措施后，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西、

北）、4类（南）、1类（东）标准。

4、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对固体废物实施分类管理、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厂区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菜渣、隔油池废油泥、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第三方公司处理；实验废液、化学试剂、试剂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5、项目按相关要求做好防渗，杜绝对地下水、土壤造成污染。做好废水排放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加强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确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你公司现有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化学需氧量 0.14 吨/年，氨氮 0.04 吨/年。依据《报告表》，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2.58 吨/年，氨氮 0.42 吨/年，你公司还需通过常德市排污权交易中心购买化学需氧量总量指标 2.44 吨/年、氨氮 0.38 吨/年。

五、项目建成后，你公司需按照排污许可管理相关规定办理排污许可手续，落实《报告表》提出的自行监测要求。

六、你单位须对污染防治措施及环评要求落实情况按建设项目环保验收的相关规定开展自主验收，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津市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

常德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6 月 27 日

